

 2017.11.28

# 新宾满族自治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文件

新脱贫发[2017]7号

## 关于申请审定拟销号贫困村 审核名单的报告

抚顺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：

根据《关于组织开展2017年度贫困退出验收工作通知》要求，我县经各村自愿申请、乡镇自评、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入村调查审核，新宾镇后仓村等29个贫困村在贫困发生率、道路硬化等指标均达到脱贫标准，拟向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申报为2017年脱贫村，进行脱贫销号处理。现将拟销号贫困村审核名单（详见附件）上报，请予审定。

附件：新宾满族自治县拟销号贫困村审核名单

新宾满族自治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

2017年11月20日



## 新宾县拟销号贫困村审核名单

序号	乡（镇）	村	常住人口数量（人）	贫困人口数量（人）	贫困发生率（%）	备注
1	新宾镇	后仓村民委员会	1420	2	0.14	
2		向阳村民委员会	630	1	0.16	
3		黄旗村民委员会	870	0	0	
4	旺清门镇	大荒沟村民委员会	1659	16	0.96	
5		夹河北村民委员会	2840	7	0.25	
6	永陵镇	陡岭村民委员会	175	2	1.14	
7		驿马村民委员会	1296	0	0	
8	平顶山镇	上青村民委员会	796	1	0.13	
9		大东沟村民委员会	989	0	0	
10	大四平镇	草盆村民委员会	2230	21	0.94	
11		大四平村民委员会	2720	4	0.15	
12	苇子峪镇	于家村民委员会	2076	21	1.01	
13		富家村民委员会	1750	5	0.29	
14	木奇镇	东韩家村民委员会	1252	5	0.4	
15		北沟村民委员会	1308	10	0.76	
16	上夹河镇	河西村民委员会	1115	7	0.63	
17	南杂木镇	转湾子村民委员会	1196	4	0.33	
18	红升乡	红升村民委员会	1125	4	0.36	
19		关家村民委员会	655	0	0	
20	响水河子乡	响汉村民委员会	2625	10	0.38	
21		东腰堡村民委员会	1105	2	0.18	
22	红庙子乡	五道沟村民委员会	1192	5	0.42	
23		英盈村民委员会	1670	15	0.9	
24	北四平乡	冯家村民委员会	980	11	1.12	
25		北四平村民委员会	1970	32	1.62	
26	榆树乡	都督村民委员会	1333	2	0.15	
27		何家村民委员会	874	5	0.57	
28	下夹河乡	双台子村民委员会	743	14	1.88	
29		松树村民委员会	574	7	1.22	